证券代码:002005　证券简称:德豪润达　公告编号:2014-62

广东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更正后)

1、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巨潮资讯网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半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德豪润达	股票代码	00200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邓飞	章新宇	
电话	0756-3390188	0756-3390188	
传真	0756-3390238	0756-3390238	
电子信箱	002005dongmi@electech.com.cn	002005dongmi@electech.com.cn	

2、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1)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934,909,700.89	1,353,312,666.28	42.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2,810,074.90	50,500,962.56	-35.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7,964,463.85	4,019,731.91	-546.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63,744,732.19	-37,238,844.71	271.1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	0.04	-25.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	0.04	-25.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59%	1.19%	-0.60%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2,980,248,628.74	10,919,673,495.34	18.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5,598,211,120.62	4,227,420,406.41	32.43%

(2)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4,094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芜湖德豪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4.73%	345,356,800	100,000,000	质押	296,300,000	
吴长江	境内自然人	9.31%	130,000,000	130,000,000	质押	130,000,000	
芜湖经开区光电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72%	52,000,000				
王晟	境内自然人	2.46%	34,406,400		质押	34,406,400	
芜湖市龙窝湖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29%	32,000,000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六组合	其他	1.07%	15,000,069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零组合	其他	1.02%	14,219,855				
徐留胜	境内自然人	0.98%	13,700,000				
中国工商银行-汇添富均衡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79%	11,002,144				
蔡宏基	境内自然人	0.74%	10,288,9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第四大股东王晟持有第一大股东芜湖德豪投资有限公司10%的股份,与本公司董事长、实际控制人王冬雷先生是兄弟关系,因此芜湖德豪投资有限公司与王晟属于一致行动人。除此以外,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也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上述股东中,公司控股股东芜湖德豪投资有限公司除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296,356,800股之外,还通过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份49,000,000股;徐留胜除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2,800,000之外,还通过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份10,900,000股;蔡宏基除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4,288,900股之外,还通过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本公司股份6,000,000股。						

(3)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014年上半年,中国经济稳中趋缓,发达经济体经济复苏差强人意。上半年,LED行业景气度上升,行业整体发展迅速。LED应用照明需求的增长也带动了中上游封装、芯片需求的增长。受益于行业景气度向好,公司LED产品出货保持持续景气。上半年公司LED业务销售收入创历史新高,LED整体收入规模首次超过了小家电业务。但是,LED行业的市场竞争也在进一步加剧,产品销售价格出现下滑,总体毛利率略有下降;小家电业务在海外市场逐渐复苏的刺激下,销售收入保持了稳定的整长,盈利能力总体保持稳定。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93,490.97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42.98%,其中,LED行业实现营业收入10.43亿元,比上年同期增长50.39%;小家电行业实现营业收入8.82亿元,比上年同期增长35.30%。报告期内,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281.01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35.03%,虽然净利润比去年同期有所下滑,但是扭转了今年一季度亏损的状况。

公司定位2014年为稳定发展年,报告期内,公司继续收购了雷士照明6.86%的股权,进一步提升了公司在雷士照明的重大影响能力,有利于后期的进一步整合;产品研发取得重要成果,发布了命名为"天狼星"的新一代LED蓝光倒装芯片、命名为"北极星"CSP(芯片级封装)LED白光倒装芯片,公司在全球LED倒装芯片领域技术、产品性能方面已处于行业领先水平,在LED芯片领域的竞争力正在迅速提升;完成了第三次非公开发行事项,募集资金净额133,730万元,极大地充实了公司的资本实力。

4、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与上年相比本期新增合并单位3家,具体情况如下:

新增合并单位	原因
蚌埠三颐半导体有限公司	直接投资71.43%
德豪润达香港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德豪润达国际(香港)有限公司新设立全资子公司(间接100%)
广东德豪雷士照明有限公司	直接投资100%

(4)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股票代码:002005　股票简称:德豪润达　编号:2014—60

广东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东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于2014年8月29日以电子邮件及电话的形式发出,2014年9月1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举行。会议应参与表决监事3名,实际参与表决监事3名。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事项:

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和0票弃权的结果,通过了《2014年半年度报告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程序符合要求,调整后的财务数据能够更加准确的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监事会同意董事会关于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的意见及相关原因和影响的说明。

特此公告。

广东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四年九月二日

证券代码:002005　证券简称:德豪润达　编号:2014—59

广东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通知于2014年8月29日以电子邮件及电话的形式发出,2014年9月1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举行。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9人。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事项:

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2014年半年度报告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符合《企业会计准则—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9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的有关规定,是对公司实际经营状况的客观反映,使公司的会计核算更符合有关规定,没有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董事会同意上述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如下独立意见:

公司本次对2014年半年度会计差错进行更正符合公司实际经营和财务状况,董事会关于该差错更正事项的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等相关制度的要求,对会计差错的会计处理符合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提高了公司会计信息质量,客观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本次更正未损害股东利益,我们同意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的处理。希望公司进一步加强日常财务监管,杜绝上述事件的发生,切实维护公司广大投资者的利益。

上述议案内容详见2014年9月2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14年半年度报告会计差错更正公告》。

更正后的《2014年半年度报告》、《2014年半年度财务报告》刊登在2014年9月2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

更正后的《201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刊登在2014年9月2日的《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

特此公告。

广东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九月二日

证券代码:002005　证券简称:德豪润达　编号:2014—61

广东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半年度报告会计差错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德豪润达")于2014年8月28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公司201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近日,本公司发现2014年半年度报告中存在会计差错,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9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4号—定期报告披露相关事项》的相关规定,对已披露的2014年半年度报告中的相关财务数据进行会计差错更正,具体情况如下:

一、2014年半年报会计差错的原因

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德豪润达国际(香港)有限公司持有雷士照明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雷士照明")27.03%的股权,德豪润达国际(香港)有限公司对其采用权益法进行会计核算。

2014年8月28日晚间,雷士照明在香港证券交易所披露了其2014年中期业绩公告。本公司发现雷士照明披露的2014年上半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数据与其公告前提供给本公司的业绩数据有重大差异,造成本公司合并会计报表中计算对雷士照明的投资收益时出现会计差错,从而使本公司2014年半年度的经营业绩及财务指标出现较大变化,需要对本公司2014年半年度报告中的财务信息进行更正。

二、会计差错更正内容及会计处理

德豪润达对上述会计差错进行了更正,调减2014年半年度合并利润表的投资收益5,892,411.08元,调减净利润5,892,411.08元。

同时,调减2014年6月30日合并资产负债表的长期股权投资5,920,456.33元,调减未分配利润5,892,411.08元,调减外币报表折算差额28,045.25元。

三、会计差错更正对财务报表及定期报告的影响

(一)定期报告中更正后的经营业绩与财务指标

报表项目	更正前		更正后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8,702,485.98	-23.36%	32,810,074.90	-35.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2,072,052.77	-400.32%	-17,964,463.85	-546.9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69%	-0.50%	0.59%	-0.60%
报表项目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2,986,169,085.07	18.92%	12,980,248,628.74	18.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5,604,131,576.95	32.57%	5,598,211,120.62	32.43%

(二)更正后的财务报表项目及财务报表附注项目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受影响的会计报表项目	更正前	更正后
	期末余额	期末余额
长期股权投资	2,075,409,368.95	2,069,488,912.62
非流动资产合计	8,009,909,541.24	8,003,989,084.91
资产总计	12,986,169,085.07	12,980,248,628.74
未分配利润	816,368,629.45	810,476,218.37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20,987,640.74	20,959,595.4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604,131,576.95	5,598,211,120.6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869,230,140.11	5,863,309,683.7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2,986,169,085.07	12,980,248,628.74

2、合并利润表

受影响的会计报表项目	更正前	更正后
	本期金额	本期金额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7,872,740.57	11,980,329.4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7,872,740.57	11,980,329.4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776,481.56	-14,668,892.6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3,439,970.76	47,547,559.6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9,751,094.76	33,858,683.6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8,702,485.98	32,810,074.90
七、其他综合收益	-140,460.05	-168,505.30
八、综合收益总额	39,610,634.71	33,690,178.3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8,562,025.93	32,641,569.60

3、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受影响的会计报表项目	更正前			更正后		
	本期金额			本期金额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8,702,485.98	-140,460.05	1,593,323,381.96	32,810,074.90	-168,505.30	1,587,402,925.63
(一)净利润	38,702,485.98		39,751,094.76	32,810,074.90		33,858,683.68
(二)其他综合收益		-140,460.05	698,017.41		-168,505.30	669,972.16
上述(一)和(二)小计	38,702,485.98	-140,460.05	40,449,112.17	32,810,074.90	-168,505.30	34,528,655.84
四、本期期末余额	816,368,629.45	20,987,640.74	1,593,323,381.96	810,476,218.37	20,959,595.49	1,587,402,925.63

4、合并会计报表附注

(1)七、8对合营企业投资和联营企业投资

更正前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企业持股比例	本企业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期末资产总额	期末负债总额	期末净资产总额	本期营业收入总额	本期净利润
二、联营企业							
雷士照明控股有限公司	27.03%	27.03%	4,742,659,805.00	924,133,754.00	3,818,526,051.00	1,675,897,047.00	80,611,523.00

更正后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企业持股比例	本企业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期末资产总额	期末负债总额	期末净资产总额	本期营业收入总额	本期净利润
二、联营企业							
雷士照明控股有限公司	27.03%	27.03%	4,692,864,000.00	900,878,000.00	3,791,986,000.00	1,703,207,000.00	58,812,000.00

(2)七、9长期股权投资明细情况

更正前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雷士照明控股有限公司	权益法	1,587,556,102.28	1,212,193,345.19	411,201,497.64	1,623,394,842.82	27.03%	27.03%				13,362,617.65
合计	--	2,047,244,010.34	1,594,138,543.16	481,270,825.80	2,075,409,368.95	--	--	--			13,362,617.65

更正后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雷士照明控股有限公司	权益法	1,587,556,102.28	1,212,193,345.19	405,281,041.30	1,617,474,386.49	27.03%	27.03%				13,362,617.65
合计	--	2,047,244,010.34	1,594,138,543.16	475,350,369.46	2,069,488,912.62	--	--	--			13,362,617.65

(3)七、35未分配利润

更正前

项目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777,666,143.47	--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777,666,143.47	--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8,702,485.98	--
期末未分配利润	816,368,629.45	--

更正后

项目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777,666,143.47	--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777,666,143.47	--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2,810,074.90	--
期末未分配利润	810,476,218.37	--

(4)七、41投资收益

更正前

投资收益明细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7,872,740.57	14,630,461.95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649,081.36
合计	17,872,740.57	13,981,380.59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对联营企业投资收益	17,872,740.57	14,630,461.95	报告期联营单位盈利,持股比率增加所致
合计	17,872,740.57	14,630,461.95	--

更正后

投资收益明细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1,980,329.49	14,630,461.95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649,081.36
合计	11,980,329.49	13,981,380.59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对联营企业投资收益	11,980,329.49	14,630,461.95	报告期联营单位盈利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合计	11,980,329.49	14,630,461.95	--

(5)七、46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更正前

基本每股收益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38,702,485.98	50,500,962.56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1,281,400,000	1,166,400,00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	0.04

稀释每股收益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稀释)	38,702,485.98	50,500,962.56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稀释)	1,281,400,000	1,166,400,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	0.04

更正后

基本每股收益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32,810,074.90	50,500,962.56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1,281,400,000	1,166,400,00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	0.04

稀释每股收益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稀释)	32,810,074.90	50,500,962.56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稀释)	1,281,400,000	1,166,400,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	0.04

(6)七、47其他综合收益

更正前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4.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40,460.05	272,475.78
小计	-140,460.05	272,475.78
合计	-140,460.05	272,475.78

更正后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4.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68,505.30	272,475.78
小计	-168,505.30	272,475.78
合计	-168,505.30	272,475.78

(7)十四、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更正前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69%	0.03	0.0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22%	-0.01	-0.01

更正后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59%	0.03	0.0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32%	-0.01	-0.01

(四)对2014年1-9月经营业绩的预计修正

公司在原2014年半年度报告中对2014年1-9月的经营业绩预计为比上年同期增长30%-60%,预计在6,534.65万元-8,042.64万元之间。本次更正之后对2014年1-9月的经营业绩预计修正为增长20%-50%,预计在6,032.00万元-7,540.00万元之间。

四、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关于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的意见

1、董事会意见: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符合《企业会计准则—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9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的有关规定,是对公司实际经营状况的客观反映,使公司的会计核算更符合有关规定,没有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董事会同意上述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2、监事会意见:公司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程序符合要求,调整后的财务数据能够更加准确的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监事会同意董事会关于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的意见及相关原因和影响的说明。

3、独立董事意见:公司本次对2014年半年度会计差错进行更正符合公司实际经营和财务状况,董事会关于该差错更正事项的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等相关制度的要求,对会计差错的会计处理符合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提高了公司会计信息质量,客观公允的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本次更正未损害股东利益,我们同意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的处理。希望公司进一步加强日常财务监管,杜绝上述事件的发生,切实维护公司广大投资者的利益。

五、其他

本公司更正后的《2014年半年度报告》、《2014年半年度财务报告》全文刊登在2014年9月2日的巨潮资讯网上;更正后的《201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刊登在2014年9月2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

本公司董事会对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给广大投资者带来的不便致以诚挚的歉意。本公司将吸取本次事件的教训,加强对联营公司财务信息的管控,避免出现类似的错误。

特此公告。

广东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九月二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福建冠福现代家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8月18日在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上刊登了《关于召开201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公司将采用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1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公司召开201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作提示性公告如下:

证券代码:002102　证券简称:冠福股份　编号:2014-076

福建冠福现代家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4年9月3日下午14:50时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福建省德化县土坂村冠福产业园本公司董事会议室

3、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4年9月3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4年9月2日下午15:00至2014年9月3日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4、股权登记日:2014年8月29日

5、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6、召开方式: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

7、参加股东大会的方式: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现场投票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8、出席对象:

(1)截止2014年8月29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会议并参加表决,因故不能亲自出席会议的股东可委托代理人代为出席并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格式附后),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的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公司邀请列席会议的嘉宾。

二、会议议题

(一)会议议题如下:

1、审议《关于公司符合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条件的议案》;

2、逐项审议《关于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

2.1 本次交易中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

2.1.1 标的资产及交易对方;

2.1.2 标的资产的定价原则及交易价格;

2.1.3 本次交易中的现金支付;

2.1.4 股票发行种类和面值;

2.1.5 股票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2.1.6 定价基准日和发行价格;

2.1.7 发行数量;

2.1.8 限售期安排;

2.1.9 上市地点;

2.1.10 标的资产过渡期损益安排;

2.1.11 盈利预测补偿和业绩奖励;

2.1.12 资产交割和违约责任;

2.2 本次交易中的募集配套资金;

2.2.1 股票发行种类和面值;

2.2.2 股票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2.2.3 发行价格;

2.2.4 发行数量;

2.2.5 配套募集资金用途;

2.2.6 锁定期安排;

2.2.7 上市地点;

2.3 本次交易涉及的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处置;

2.4.本决议有效期。

3、审议《关于本次交易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议案》;

4、审议《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二条第二款规定的议案》;

5、审议《关于公司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6、审议《关于〈福建冠福现代家用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7、审议《关于批准本次交易相关审计报告、盈利预测报告及资产评估报告的议案》;

8、审议《关于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以及评估定价公允性的议案》;

9、审议《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定价的依据及公平合理性说明的议案》;

10、审议《关于公司与能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签署附条件生效的〈福建冠福现代家用股份有限公司现金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的议案》;

11、审议《关于公司签署的〈福建冠福现代家用股份有限公司与闻舟(上海)实业有限公司之附条件生效之股份认购协议〉、〈福建冠福现代家用股份有限公司与林福椿之附条件生效之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12、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相关事项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4年修订)的要求,上述所有议案需对中小投资者(指除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单独计票。以上各项议案的详细内容,详见2014年8月18日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或《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二)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审议的事项属于公司股东大会职权范围,不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审议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审议事项合法、完备。

三、出席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1、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2、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的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3、登记时间:2014年9月1日,上午9:00-11:30,下午14:30-17:00。

4、登记地点:福建省德化县土坂村冠福产业园福建冠福现代家用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部。

四、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网络投票包括交易系统投票和互联网投票,网络投票程序如下:

(一)采用交易系统投票操作流程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年9月3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2、投票期间,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将挂牌一只投票证券,股东以申报买入委托的方式对表决事项进行投票表决。

投票代码	证券简称	买卖方向	买入价格
362102	冠福投票	买入	对应申报价格

3、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为:

(1)输入买入指令;

(2)输入证券代码362102;

(3)输入对应申报价格:在"买入价格"项下输入对应申报价格,情况如下:

序号	表决事项	对应申报价
	总议案	100元
1	关于公司符合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条件的议案	1.00
2	关于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	2.00
2.1	本次交易中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	
2.1.1	标的资产及交易对方	2.01
2.1.2	标的资产的定价原则及交易价格	2.02
2.1.3	本次交易中的现金支付	2.03
2.1.4	股票发行种类和面值	2.04
2.1.5	股票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2.05
2.1.6	定价基准日和发行价格	2.06
2.1.7	发行数量	2.07
2.1.8	限售期安排	2.08
2.1.9	上市地点	2.09
2.1.10	标的资产过渡期损益安排	2.10
2.1.11	盈利预测补偿和业绩奖励	2.11
2.1.12	资产交割和违约责任	2.12
2.2	本次交易中的募集配套资金	
2.2.1	股票发行种类和面值	2.13
2.2.2	股票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2.14
2.2.3	发行价格	2.15
2.2.4	发行数量	2.16
2.2.5	配套募集资金用途	2.17
2.2.6	锁定期安排	2.18
2.2.7	上市地点	2.19
2.3	本次交易涉及的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处置	2.20
2.4	本决议有效期	2.21
3	关于本次交易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议案	3.00
4	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二条第二款规定的议案	4.00
5	关于公司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5.00
6	关于《福建冠福现代家用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6.00
7	关于批准本次交易相关审计报告、盈利预测报告及资产评估报告的议案	7.00
8	关于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以及评估定价公允性的议案	8.00
9	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定价的依据及公平合理性说明的议案	9.00
10	关于公司与能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签署附条件生效的《福建冠福现代家用股份有限公司现金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的议案	10.00
11	关于公司签署的《福建冠福现代家用股份有限公司与闻舟(上海)实业有限公司之附条件生效之股份认购协议》、《福建冠福现代家用股份有限公司与林福椿之附条件生效之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11.00
12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相关事项的议案	12.00

(4)输入委托股数。

上述总议案及其他议案在"买入股数"项下,表决意见对应的申报股数如下:

表决意见种类	同意	反对	弃权
对应的申报股数	1股	2股	3股

(5)确认投票委托完成。

(二)采用互联网投票操作流程

1、投资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起止时间为2014年9月2日下午15:00至2014年9月3日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2、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

A)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

登陆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填写"姓名"、"证券账户号"、"身份证号"等资料,设6-8位的服务密码;如申请成功,系统会返回一个4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B)激活服务密码

股东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校验码"激活服务密码。

买入证券	买入价格	买入 数
369999	1.00元	4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该服务